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1.進入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」網站 <http://www.tcrpa.org.tw/>，直接點選活動報名 QR-code，下載專用報名表格，填妥資料黏貼於圖紙背面方可符合參賽資格。
- 2.搜尋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」FB 紛絲專頁，點選活動報名 QR-code，下載專用報名表格。

十、寫生比賽辦法：

- 1.本屆創作重點以臺中之美「公園」為表現主題。
- 2.作品規格：以 4 開圖畫紙(54*39 公分)為限。
- 3.使用材料：水彩、彩色筆、蠟筆、粉蠟筆皆可。
- 4.收件辦法：由各地區學校統一或個別以掛號寄出(或親送省三國小)，於 111 年 9 月 8 日前送達。(以郵戳為憑)
- 5.作品請以(捲筒)或(厚紙板)妥善包裹，限掛號郵寄至收件處：臺中市北區省三國小，40416 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 107 號，請註明：**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第十一屆創意繪畫「幸福滿園」活動小組收**

十一、評審方式：邀請美術專業老師為評審並依各組評選優秀作品。

十二、各組錄取名額及獎勵內容(請參閱第肆點)：

獲獎人頒發『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』獎狀乙張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頒贈獎金，國中小各組前三名及佳作，學校指導老師加頒「指導獎狀」。另凡學校老師報名參加社會組獲獎者，由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頒贈「教師特別獎」以茲鼓勵。詳情可參閱比賽網頁(<http://www.tcrpa.org.tw/>)。

十三、頒獎及展覽：

- 1.頒獎典禮地點：臺中市仁美國小活動中心(頒獎細節視疫情滾動式調整)。
- 2.頒獎日期、時間：111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日)上午 9 點。
- 3.得獎作品將於頒獎典禮當天展出。

十四、預期效應：

- 1.提高臺中市學生與市民對國際藝術人文的視野與生活美學培養，透過學生及教師們的彩筆發現臺中「動靜之美」。
- 2.促進各級學校家長會與親師生的和諧，增加親子間互動機會與學習扶助關懷弱勢，發揮愛心的生命教育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1.作品背面請貼上「**參賽專用表格**」，註明姓名、連絡電話、就讀學校班級、Email/地址。
- 2.頒獎當日未親自到場或委託領獎者，本會將獎狀郵寄各校請校方代為轉發，但不予補發獎金。
- 3.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退件，得獎作品所有權歸本會所有，本會擁有公開展示、攝影、出版、收藏等權利，作者不得異議。
- 4.本活動相關辦法將公告於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」網站 (<http://www.tcrpa.org.tw/>)
- 5.其他未盡事宜將於比賽前一週公布於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」網站。
- 6.得獎作品經主辦單位查證屬代筆者，將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
十六、連絡人：「台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」活動總召林玫秀會長，連絡電話：0924-057887。

肆、各組錄取名額及獎勵內容

一、國小低年級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金 500 元	獎金 300 元	獎 狀

二、國小中年級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金 500 元	獎金 300 元	獎 狀

三、國小高年級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金 500 元	獎金 300 元	獎 狀

四、國中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3000 元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金 500 元	獎 狀

五、高中職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3000 元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金 500 元	獎 狀

六、社會組：

名次 內容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錄取名額	1名	1名	1名	2名	10名
獎勵內容	獎金 5000 元	獎金 3000 元	獎金 2000 元	獎金 1000 元	獎 狀